

〔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1. 其他相關規定請至系辦索取「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班學術組研究生修業辦法」
2. 非本系開設之選修課程採計至多 6 學分，且校際課程應由系所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

〔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最低畢業學分：34